

广东省搏击协会综合格斗比赛通用规则（修订）

广东警官学院战术系 曹华等

1、定义：

综合搏击属于徒手格斗术中的一种,涉及不同流派的武术，综合运用时须依据相应的通用规则和相应“裁判委员会”提出的条例，包括无限制格斗、摔跤、降服技、腿法和技击技巧。“裁判委员会”是负责修订规则、培训、选派、指导、监督裁判人员现场执法的组织。

2、重量级别:

广东省搏击协会组织的综合搏击比赛的重量级通常分为：

| 级别 | 重量 |
|------|------------------------|
| 草量级 | 低于 115 磅 (52kg) |
| 蝇量级 | 116-125 磅 (52-57kg) |
| 雏量级 | 126-135 磅 (57-61kg) |
| 羽量级 | 136-145 磅 (61-66kg) |
| 轻量级 | 146-155 磅 (66-70kg) |
| 次中量级 | 156-170 磅 (70-77kg) |
| 中量级 | 171-185 磅 (77-84kg) |
| 轻重量级 | 186-205 磅 (84-93kg) |
| 重量级 | 206-265 磅 (93-120kg) |
| 超重量级 | 超过 265 磅 (120kg) |

在非冠军赛中，称重可以允许有 1 磅(0.45 kg)左右的摆幅。如果一个选手初次不能通过称重，他将会有从初次称重结束起一小时的时间去完成降重。在冠军赛中，参赛选手不

得超过相应的重量级别。

3、擂台场地的规格和设备：

A、综合搏击比赛将会在擂台或笼子里举行

B、用于综合搏击比赛的擂台必须符合下列要求：

- (I) 擂台面积 (算上围绳) 不小于 400 平方英尺 (37 m²) 且不大于 1024 平方英尺 (95 m²) 。一方边角指定为蓝方，其对角指定为红方。
- (II) 擂台需要延伸至围绳外至少 18 英寸 (0.4m) 处。台面必须铺垫至少 1 英尺 (0.3m) 的 PVC 发泡板或者相似的闭孔泡沫板。垫子需要延伸至围绳外且覆盖整个擂台台面。且需要将台布铺展并束紧在垫子上，台布由帆布及相似材料构成，禁止使用结块或粗糙褶皱的帆布。
- (III) 擂台台面不得高于地面 4 英尺 (1.2m) ，且必须留给选手合适的台阶入场。
- (IV) 拳台立柱必须由直径不超过 3 英寸 (0.07m) 的金属材料制成，柱高从擂台台面处算起，不得低于 58 英寸 (1.47m) ，且必须按照裁判理事会规定的方式构建。每根拳台立柱与绳角的距离不超过 18 英寸 (0.4m) 。
- (V) 擂台必须有五根围绳，每个围绳直径为 1 英寸 (0.3m) ，且有柔软材料包装，底部的围绳应高于台面 12 英寸 (0.3) 。
- (VI) 在台面的任何地方，禁止出现任何障碍物，包括但不限于尖锐物品。

C、用于综合搏击比赛的笼子必须符合以下规定：

- (I) 笼子的形状必须是圆形的、六边形的、八边形的。笼网宽度在 20 英尺 (6m) 至 32 英尺 (9.5m) 之间。
- (II) 笼子的台面必须铺垫至少一英尺 (0.3m) 的 PVC 发泡板或者相似的闭

孔泡沫板，垫子需要延伸至围绳外且覆盖整个擂台台面。且需要将台布铺展并束紧在垫子上，台布由帆布及相似材料构成，禁止使用结块或粗糙褶皱的帆布。

- (III) 笼子的台面禁止超过地面 4 英尺 (1.2m) ，且需留给选手相配套的台阶
- (IV) 笼柱由直径不超过 6 英寸 (0.1m) 的金属材料制成，柱高从笼子的台面算起，不得低于 58 英寸 (1.4m) ，且必须按照裁判理事会规定的方式构建。
- (V) 制作笼网的材料必须能防止以下情况出现：选手被抛出笼外或者冲破笼网跌落至笼外或观众身上。这样材料包括（但不设限）：涂抹乙烯的铁丝网。
- (VI) 笼子的所有金属部分需要被包裹，且包裹后保证不对运动员造成挫伤。
通过裁判理事会审批方可包裹。
- (VII) 笼子需要有两个入口。
- (VIII) 在笼子的任何地方，禁止出现任何阻碍运动员比赛的障碍物。

4、凳子

- A、供选手使用的凳子需要通过裁判理事会的审查。
- B、用来供选手休息的凳子或椅子(裁判理事会审批通过)会被放在笼外的选手边角处。
- C、所有使用的椅凳在比赛结束后都须清理出场

5、边角物料

每场综合搏击比赛，供应方会给每个选手的边角提供一个干净的水桶、干净的塑料水瓶、干净的毛巾和其他裁判理事会指定的用品。

6、缠手绷带

- A、所有重量级中，只能用软纱布作为选手的缠手绷带。且不超过 13 码（11m）长，2 英尺（0.6m）宽，且绑定所用的医用胶带不能超过 10 英尺（3m）长，1 英寸（0.02m）宽。
- B、用医用胶带绑定双手，以此来保护选手的手腕。当握紧拳头时，为了更好的保护指关节，胶带将会在手背交叉缠绕。
- C、绷带需要均匀分散地缠绕整个手掌。
- D、工作人员需在更衣室将缠手绷带和胶带里绑定在运动员的手上，且裁判理事会工作人员和对手经纪人（或对手的选手助理）必须在场。
- E、在裁判理事会允许前，选手绝对不能穿戴拳套。

7、护齿

- A、所有的选手必须在比赛期间穿戴护齿。护齿需要通过审查准许和主治医生的许可。
- B、如没有佩戴护齿，比赛就不能开始。
- C、如果护齿在比赛中意外脱落，裁判要在一个不干扰当前动作的合适时机暂停比赛，选手或边角人员需要立即清理并佩戴护齿。

8、护具

- A、在穿戴前，男选手自备的护裆必须通过裁判理事会的审查准许。
- B、女性运动员禁止穿戴护裆
- C、在比赛时，女性运动员必须穿戴护胸。护胸必须通过裁判理事会的审查准许。

9、拳套

- A、所有选手佩戴的拳套最轻为 4 盎司，且拳套必须通过裁判理事会审查许可。通常，拳套最重为 6 盎司。除裁判理事会特殊许可外，某些大码的拳套例如 2XL-4XL，虽然重量只是稍稍超过了 6 盎司，但使用前也需通过审查。

- B、供应方提供的拳套必须要通过裁判理事会的审查许可，且选手在任何比赛中都禁止使用自己的拳套。

10、服装

- A、每个选手必须穿戴综合搏击短裤，紧身短裤或者武术短裤。女性选手需要穿运动内衣或防磨服。
- B、禁止在比赛中穿道服或短袖
- C、禁止在比赛中穿鞋

11、仪容仪表

- A、每个运动员必须有一个整洁干净的外貌。
- B、禁止在运动员身上或脸上涂抹过量的油或其他药物。场裁或裁判理事会工作人员有权力将涂抹过量的油清理干净。
- C、裁判理事会人员不仅需要判断选手的头型或者发型是否会对双方的安全造成威胁。也需要判断其是否会扰乱监督和赛事管理。如果选手的头型或发型对安全造成了威胁或者阻碍了比赛的进行，则选手将不能参加比赛，除非达到裁判理事会满意的标准。
- D、比赛时，运动员不能佩戴珠宝或者其他尖锐物品。
- E、比赛前，指甲必须进行修剪。

12、回合时长

- A、每一场职业综合搏击非锦标赛一般持续三回合五分钟，每回合休息一分钟。
- B、每一场综合搏击锦标赛持续五回合五分钟，每回合休息一分钟。

13、裁判调停

- A、场裁是场上唯一的仲裁者，也是唯一一个有权利终止比赛的人。场裁可以听从场

边医生或裁判长、裁判理事会的建议终止比赛。

B、除了在休息或比赛结束时，场裁和场边医生是唯一有权利进入赛场的人。

14、边裁

A、所有的比赛由三个边裁判判打分，且三个边裁位于擂台边上的不同位置。场裁不属于边裁系统。

B、评分系统。十分制评分系统是评判比赛的标准。在十分制评分系统中，胜者在每回合会获得 10 分，败者会获得 9 分或更少，除此之外，评分为 10-10。

C、边裁需要评判的综合搏击技术有：有效打击、有效摔倒、赛场有效控制、有效进攻和有效防御。

D、评判的权重依照下列顺序进行：有效打击、有效摔倒、赛场有效控制、有效进攻和有效防御。

E、通过合法重击对手的次数来评判有效打击。

F、通过成功将对手摔倒和防摔的次数来评判有效摔倒。典型的考虑因素有：摔倒后从站立式到骑乘位；过腿并骑乘；下位选手有效及极具威胁的防守。

G、通过步法的节奏、位置的变化来评判赛场有效控制。典型的考虑因素有：保持站立、合法反击并成功防摔，将对手摔倒并拖入地面缠斗，尝试做出危险的降服动作，过腿并骑乘，并且实现打击对手。

H、有效进攻即向前逼近并实现合法打击。

I、有效防御即躲避打击，防摔，或者反击并逆转局势。

J、边裁判判每回合分数要依据下列标准

(I) 当双方选手表现基本相同且双方都没有明显优势时，这一局的评分为 10-10。

(II) 当一方选手做出多次打击、摔倒对手或其他高难度动作并获得些许优势时，

这一局评分为 10-9.

(III) 当一方选手做出多次打击或摔倒对手并获得压倒性优势 (有重击、挂彩、带伤等情况) 时 , 这一局的评分为 10-8.

(IV) 当一个选手做出多次打击或摔倒对手并完全掌控局势 (近似于 TKO) , 这一局的评分为 10-7

K、边裁也需要考虑选手站立或地面的变换来评判权重, 如下

(I) 如果运动员本回合大部分时间花费在地面上, 则有效缠斗权重第一, 有效打击其次。

(II) 如果运动员本回合大部分时间花费在站立上, 则有效打击权重第一, 有效缠斗其次

(III) 如果本回合结束时, 站立与在地面上的时间基本相同, 那么打击与缠斗的权重相同。

15、犯规动作

A、以下行为被视为犯规动作：

- 1、用头撞人
- 2、插眼--各种方式攻击眼睛
- 3、撕咬
- 4、冲对手吐痰
- 5、揪头发

- 6、撕扯对手嘴角
- 7、攻击腹股沟，裆部
- 8、抠挖对手(把手指探入对手任何孔洞或裂口，伤口的地方)使用肘尖向下砸击
- 9、撕、撇、拧、搬 对方的小关节(手指和脚趾等其他小关节)
- 10、使用肘尖向下砸击
- 11、攻击后脑和脊柱，脊椎
- 12、用脚跟击打对手腰肾
- 13、各种形式的攻击喉咙，包括用手抓、挠、挤压 喉部
- 14、抓挠、掐捏或者拧扭对手的肉和耳朵
- 15、抠抓对手身体锁骨
- 16、比赛时一方三点着地，另一方踢击对手头部
- 17、比赛时一方三点着地，另一方膝击对手头部
- 18、踩踏平躺地面的对手
- 19、故意抓住不放开绳圈或者故意把四肢勾挂在拳台绳圈上(手,胳膊,腿或脚)
- 20、扯拽对手的短裤及拳套
- 21、在比赛区域使用辱骂性的语言
- 22、从事与运动员身份不符，缺乏体育精神和风格的行为

- 23、在回合结束时仍然攻击对手或在回合休息期间攻击对手
- 24、攻击在裁判或医生的照看下的选手
- 25、在比赛结束后仍然攻击对手
- 26、消极，包括一再消极躲避对手，故意或一再吐出牙套，逃离比赛区域，消极比赛或伪装受伤
- 27、把对手扔到拳台或比赛场地以外
- 28、公然无视裁判的指示
- 29、将对手的头或者颈部垂直砸向赛场地面（倒栽葱）
- 30、选手的场外助手干扰比赛
- 31、在身上或头发上涂抹凡士林或其它任何形式的抹油以谋取优势

B、在多次犯规或恶意犯规（场裁判定）的情况下，选手会被取消资格。

C、犯规可能导致扣分，计分员（不是边裁）有责任将这些因素考虑在内。

D、只有场裁才能判定犯规。如果场裁没有判定犯规，边裁禁止擅自决定犯规，更不能将其记录在案。

E、如果确定犯规：

(I) 场裁需要叫暂停。

(II) 场裁需要命令恶意犯规的选手站回中立区。

- (III) 场裁需要检查确认被犯规选手的状态和安全。
- (IV) 如果场裁认定犯规成立，则需马上宣布犯规并扣除犯规选手相应的分数。
场裁也需要告知裁判理事会、边角人员（包括边裁）、计分员其判决（是否是意外或故意犯规和是否要扣分）。

F、如果处在下位的运动员犯规，除上位的运动员受伤之外，比赛继续进行并且：

- (I) 场裁需要口头警告处于下位的犯规运动员。
- (II) 当本回合结束，场裁需要评判犯规并告知裁判理事会、边角人员、计分员其判决。
- (III) 场裁在选手多数犯规的情况下可以调停比赛。对于恶意犯规者，可能会失去比赛资格。

G、恶意犯规

- (I) 只要场边医生检查并宣布选手可以继续比赛，则遭受恶意犯规的选手可允许有最多 5 分钟的休息时间。
- (II) 如果选手自己声明可以继续比赛，之前的五分钟休息时间就到此为止，场裁需要立刻重启比赛。
- (III) 如果选手经过医护后仍不能继续比赛。则比赛将终止，犯规选手取消比赛资格。

H、选手遭受非恶意犯规

- (I) 如果综合搏击比赛由于意外犯规而暂停，场裁需要决定被犯规的运动员是否能继续比赛。如果运动员获胜的机会没有因为犯规而受到严重的影响或犯规没有对被犯规的运动员造成晕厥，则在休息时间(不多于 5 分钟) 以后，场裁可以宣布比赛继续。在分开选手之后，场裁需要立即通知裁判理事会代表他的判定情况 (即为意外犯规) 。
- (II) 如果选手遭受场裁判定的非法攻击，场裁需要马上停止他们的动作并暂停比赛。裁判会将受伤选手带往场边医生处并检查是否可以继续比赛。场边医生有五分钟的时间检查。如果场边医生认定选手可以继续比赛，则场裁可以立即开启比赛。与恶意犯规犯规不同，他们没有五分钟自由休息的时间，而且在场裁的指令下比须立即继续比赛。
- (III) 对于不同于恶意犯规的犯规,如果场裁确认选手受伤而不能继续比赛，裁判必须立即叫停比赛。如果场裁确认选手不能继续进行比赛，尽管 5 分钟休息时间还有剩余，可剩余的时间对选手的伤势无益，则比赛必须终止，比赛结果由犯规前的表现判定。
- (IV) 如果场裁调停了比赛并使用了场边医生，场边医生检查时间不得超过五分钟。如果超过五分钟后，比赛还没有重启，则比赛必须结束。

16、由于合理打击和犯规造成的持久伤害：

- A、如果在比赛期间，由于选手合理的打击造成的持久性伤害严重到足够能终止比赛，那么受伤者会判负为技术性击倒。

- B、如果在比赛期间，由于选手故意犯规（场裁判定）而造成的持久性伤害严重到足够能终止比赛，犯规者将会被取消资格。
- C、如果在比赛期间，尽管选手故意犯规（场裁判定）对对手造成了持久性伤害，但是比赛可以继续进行的，场裁需要告知计分员自动扣除犯规者两分。
- D、如果在比赛期间，选手故意犯规（场裁判定）对对手造成了持久性伤害，从而导致无法继续比赛，则受伤者将会因为技术性裁决而取得胜利。
- E、如果当选手企图犯规时，伤害到了自身，场裁可以根据个人判断决定是否采取措施，并且伤势将会用与治疗合理打击造成的伤害同样的办法治疗选手。
- F、如果在比赛期间，由于选手非故意犯规（场裁判定）而造成持久性伤害严重到足够能立刻终止比赛。如果比赛是在三回合制比赛中还未进行完第二回合（或在五回合制比赛中还未进行完第三回合）的时候发生的这种情况，比赛将判为无结果。
- G、如果在比赛期间，由于选手非故意犯规（场裁判定）造成的持久性伤害严重到足够能立刻终止比赛。如果比赛是在三回合制比赛中已经进行完第二回合（或在五回合制比赛中已经进行完第三回合）的时候发生这种情况，赛事将宣布在比赛暂停时刻前分数领先的选手取得胜利。
- H、未完成的回合需要像其他回合一样计算分数，但是需要说明未完成的回合是被终止的。

17、赛事结果类型：

- A、降服：

(I) 拍地认输

(II) 口头认输

B、击倒：

(I) 当裁判终止比赛时 (TKO)

(II) 由于选手合理的打击造成的持久性伤害严重到足够能终止比赛
(TKO)

(III) 当选手因为被打击或踢击而进入无意识状态 (KO)

C、判定取胜：

(I) 一致判定-当三位边裁都是评判同一位选手获胜时

(II) 分歧判定-当两名边裁评判同一位选手获胜时

(III) 多数判定-当两名边裁比分析判同一名选手获胜且一名边裁判为平局时

(IV) 平局：

a、一致平局：三为裁判都判定平局

b、多数平局：当两名裁判评判平局

c、分歧平局：三名裁判评分都不同

D、取消比赛资格

在比赛中，因为故意犯规而导致的持久性伤害严重到能够使比赛终止，那么犯规一方将被取消比赛资格。

E、罚金

当选手因为自身原因提前退出比赛或在比赛时离场，或发出说明。

F、技术性平局

在比赛中，因为非故意犯规而导致的持久伤害使受伤选手无法继续比赛，且其分数与犯规选手持平或落后于犯规选手，则此场比赛被判为技术性平局。

G、技术性裁决

当比赛因为受伤而提前结束，一方分数领先。这时进行技术性裁决。

H、无结果

当比赛因为意外受伤而提前结束，比赛却没有打完规定的回合，裁判无法依据分数判决胜负，则这时比赛为无结果。

MMA 综合格斗专业术语中英文对照表

| | |
|------------------------|----------------|
| MMA 常用术语英译汉（一起背单词，供参考） | |
| A:Americana | 腕缄 |
| Anaconda Choke | 蟒蛇绞（国内也有译作大蛇盘） |
| Ankle Lock | 脚踝锁 踝固 |
| Armbar | 手臂十字固 |
| Arm Drag | 拖臂 托臂摔 |
| Arm Lock | 锁臂 |
| Arm Throw | 抓手过背摔 |
| Armiangle ChokeTr | 肩固 手臂三角绞 |
| Ankle Pick | 扣腿 |

| | |
|---------------------|------------|
| Back Control | 背后控制 |
| Bodylock | 熊抱 身体锁抱 |
| Body Triangle | 躯干三角锁 |
| Bout | 较量的代称 |
| Boxing | 拳击 |
| Brazilian Jiu Jitsu | 巴西柔术 简称BJJ |
| Buck up | 起桥 |
| Butterfly Guard | 蝴蝶式防守 |
| Catch Wrestling | 擒捕式摔跤 |
| Cauliflower Ear | 饺子耳/菜花耳 |
| Choke | 绞 |
| Clean Hit | 有效击打 |
| Clinch | 缠抱 |
| Clinch Fighting | 缠斗战术 |
| Close guard | 封闭式防守 |
| Cornerman | 场边助理 |
| Counter Punch | 反击拳 |
| Cross | 交叉拳 后手直拳 |
| Cross training | 交叉训练 |
| Crucifix | 十字架压制 |
| Cut | 伤口过大终止比赛 |
| Darce Choke | 德阿奇撒绞 |
| Decsion | 判定 |
| Deep Half Guard | 深入型半防守 |
| De La Riva Guard | 德拉西瓦防守 |
| Dirty Boxing | 俗称下流拳击 |
| Disqualification | 剥夺资格 |
| Double Leg Takedown | 抱双腿摔 |
| Draw | 平局 |
| Duck Under | 从臂下钻过抢前 |
| Elbow | 肘击 地面肘 |
| Escape | 逃脱 |
| Eye poke | 戳眼睛 |
| Fifty Fifty Guard | 50/50 防守 |
| Fight Camp | 训练营 |
| Figure 4 armlock | "4"字手臂锁 |
| Fireman's Carry | 车肩 |
| Fish Hook | 鱼钩犯规 |
| Folkstyle Wrestling | 民族摔跤 |
| Footwork | 步法 |
| Foul | 犯规 |
| Freestyle Wrestling | 自由式摔跤 |
| Front Kick | 前踢 |

| | |
|-----------------------|--------------|
| Gable Grip | 盖布尔抓握 |
| Gi | 道服 |
| Gogoplata | 地狱之门 |
| Gracie Family | 格雷西家族 |
| Grapevine | 缠腿控制 |
| Grappling | 缠斗 |
| Greco Roman Wrestling | 古典摔跤 |
| Ground and Pound GNP | 地面捶击 地面砸拳 简称 |
| Guard | 地面防守 |
| Guillotine Chock | 断头台 |
| Half Guard | 半防守 |
| Hammer Fist | 锤击 |
| Haymaker | 强击 |
| Head and Arm Throw | 夹头过肩摔 |
| Heavyweight | 重量级 |
| Heel Hook | 足跟固 |
| Heel Kick | 脚踵踢 |
| Hip Toss | 背投 |
| Hook | 勾拳 |

广东省搏击协会自由搏击通用规则（修订）

广东警官学院战术系 曹华等

自由搏击是世界最令人激动的一种搏击比赛。许多种功夫如武术散打、空手道跆拳道、踢拳、泰拳的技术都可以使用。比赛技术以踢打为主，但肘击，抛投，和降伏术（锁喉和反关节），击裆，头击，打后脑，开掌和手刀均不能使用，自由搏击标准的赛事采用5局，每局3分钟的规则。

自由搏击 规则

第1条

比赛场地为7.2X7.2平方米，围绳4根的拳台

第2条

选手必须戴举办者提供的合乎规定的拳套，须戴护裆、护齿。不可戴护足、护胫部、护膝。不可戴隐形眼睛出场。各级别使用拳套规定如下：

蝇量级 50.80kg 以下 6oz(安士)

雏量级 53.50kg 以下 6oz

羽量级 57.15kg 以下 6oz

轻量级 61.23kg 以下 8oz

轻中量级 66.68kg 以下 8oz

中量级 72.57kg 以下 8oz

重中量级 76.20kg 以下 10oz

次重量级 79.38kg 以下 10oz

轻重量级 86.18kg 以下 10oz

重量级 86.18kg 以上 10oz

第3条

比赛方法如下：

1、比赛在原则上

a、单场赛为每回合3分钟，共5回合，或3分3回合

b、淘汰赛3分3回合，也有3分5回合的。考虑到选手的安全，一日总回合数不能超过15回合

2、在击倒时主裁判读秒过程中，到了一回合结束时间的时候，按以下处

理：

a、除最终回合外，即使计时员作出回合结束的信号，裁判仍须继续读秒，读秒到 10 判为 KO

b、最终回合时，即使读秒正在进行，计时员作出回合结束信号，比赛即告结束（仅限最终回合）

第 4 条

比赛的得分，在符合下列项目的基准上作评价、计算：

1、确认为通过拳、脚等有效技作出的准确、有效的打击，根据有否作出相应伤害来判定

2、记分优先顺序为：

a、击倒次数

b、有否给予对手伤害

c、Clean Hit 次数

d、根据进攻积极性计算分数，通常优势方可得从劣势方扣除的 10 分

第 5 条

比赛判定分类如下：

1、判定 在不能由击倒、技术击倒、失格（丧失比赛资格）决定胜负的情况下，取决于 3 名评判的判定。最终回合结束后集计各评判的给分，得分多的一方获胜，或由 2 名以上评判同意而决定胜负。除此之外判和局

2、和局

a、不能根据评判记分标准来决定胜负的情况

b、两着同时倒地，读秒到 9 仍不能起身的情况

3、击倒

a、倒地后 10 秒之内不能起身的情况

b、10 秒之内虽能起身，但被判断为无斗志的情况

c、1 回合中 3 次被击倒（淘汰赛中，除决胜战外为 2 次）的情况

4、技术击倒

a、因为（由双方无意而偶然引起的）负伤，而被主裁判判定为不能继续比赛的情况。但应按第 12 条

b、比赛中助手投入毛巾的情况。若裁判未注意到此举，监察员可作出比赛结束的信号

c、裁判终止：主裁判判断一方选手优势明显，而劣势方情况危险的情况

d、医生终止：大会医生判断一方选手负伤，或因受严重伤害而不能继续比赛的情况。尤其是选手受重击倒地的情况，大会医生通过协商可作出回合结束的信号

5、无效的比赛

- a、双方选手均违反规定的比赛、假比赛或被判定为放水的比赛
- b、虽经主裁判一再提醒、警告仍不能积极战斗，而被主裁判宣告双方均失格的情况
- c、单场赛中，选手因双方无意引起的负伤而导致比赛不能继续，且比赛回合未成立的情况（按第 12 条第 3 项 1）

第 6 条

延长战（仅限淘汰赛）：根据第 5 条第 2 项判定为和局时，若在淘汰赛中，由于必须决定胜利者，须进行延长战

1、淘汰赛通常为 3 分 3 回合（或 5 回合），3（或 5）回合结束时赛果为和局时，进行 3 分钟的延长战 1 回合，再行裁决

2、当第 4（或第 6）回合的延长战仍为和局时，则进行最后 1 回合 3 分钟的延长战。若此回合仍为和局，则考虑从第一回合开始的全过程作计分，纵使只有细微差别亦可据之判别胜负

第 7 条

有效技：比赛中，下列技巧为有效技：

拳法：直拳、勾拳、上击拳、反背拳

脚法：前踢、低扫踢、中扫踢、高扫踢、侧踢、后踢、内股（对大腿内侧的）踢、飞踢、膝撞

但关于反背拳，由如下限制：

- 1、仅限于手套的手腕折曲部分以上为有效打击部位
- 2、比赛过程中偶然发生有效打击部位以外击中对手致其负伤的情况，适用第 12 条第 3 项

第 8 条

犯规技

1、比赛中下列技巧判为犯规。裁判对犯规可予以提醒、警告及扣分。在最初的提醒，积累 2 次算一次警告，以后即直接给予警告。每警告 2 次即扣 1 分，1 回合中扣 3 分即失格。但关于犯规行为，由评判员判断为有不可抗拒的原因时，不适用此条

- a、头撞攻击
- b、肘击
- c、攻击下阴（关于膝撞和拳击，对腰带线以下部分的攻击判为 **Low Blow** 犯规）
- d、使用摔角、柔道之类的投技、关节技
- e、指插、扼颈及咬人
- f、攻击倒地或起身中的对手

- g、主裁判命令分开时仍攻击对手
- h、抓住围绳作攻击或防御
- i、对对手或主裁判说侮辱性的，或攻击性的话
- j、用拳攻击后脑（后脑指头的正后方，侧面和耳朵周围不算后脑）
- k、故意使对手跌落拳台外
- l、自己走到拳台外

2、评判团认为情节恶劣的，可即时给予扣分

3、一再低头冲入对手怀中的行为，因易引起撞击（**Butting**--拳击中指双方选手头互撞），应对其予以提醒。若因撞击而导致某一方选手流血，即使属偶然，亦对另一方扣 1 分。裁判判定属故意的时候扣 2 分。在双方均流血的时候作为抵消，不进行扣分

4、屡次作出没有伴随攻击的抱腿及搂抱，判为消极，可予扣分

5、选手鲜于作迎击、还击之类攻击的，判为消极，也可予以提醒及扣分

6、抱对手的腿不算犯规，抱腿作出的攻击，仅限于拳击或脚踢一次判为有效。但抱腿作出连续攻击则为犯规。对抱腿而不作任何攻击的胶着状态，裁判应命令分开。抱腿投技属犯规

第 9 条

失格：遇以下情况，选手丧失比赛资格

- 1、故意犯规，由主裁判宣告失格
- 2、比赛中不服从评判员指示
- 3、比赛迟到或不出场
- 4、举止粗暴，比赛态度恶劣
- 5、被主裁判判为无战意
- 6、每警告 2 次扣 1 分，而 1 回合中被扣 3 分
- 7、经大会医生诊断，结果为不能出场
- 8、比赛回合中助手进入拳台触碰到选手
- 9、其他违反比赛规定的情况

第 10 条

一方选手有明显优势时，根据主裁判的判断，无须等到比赛结束即可决定胜负。按第 5 条第 4 项 d

第 11 条

出现负伤者时，比赛继续进行与否，由大会医生和评判员通过协商决定。这时，比赛中医生不对负伤处作治疗

第 12 条

选手因负伤而不能继续比赛时，按以下各项决定胜负

（第一项）因对手犯规而负伤的，主裁判观察受伤选手一段时间，若选手仍不能恢复，比赛不能继续的，判犯规者负（犯规者失格）

（第二项）因选手自身不注意而负伤的，判负伤者负（负伤者失格）

（第三项）因双方的偶发性而负伤的情况

1、比赛不成立时（5R制比赛，2R结束时比赛成立；3R制比赛，1R结束时比赛成立）

a、淘汰赛：判定能继续比赛的选手胜

b、单场赛：判为无效比赛

2、比赛成立时，计算已成立的回合的得分。判得分领先的一方胜。在第3R以后（淘汰赛时第2R后）负伤的，该回合到负伤发生时间为止的记分须加算在内。得分相同的情况下：

a、淘汰赛：判定能继续比赛的选手胜

b、单场赛：判为和局

3、但是，在淘汰赛中，以点数领先的选手不能继续比赛时，败方选手可得到继续参加比赛的权利

第13条

选手及所属团体负责人不得对评判员的宣告及判定作异议申诉。但可在大会结束后2周内向规则委员会提出书面申诉

第14条

击倒读秒

1、所谓击倒，是指比赛选手因被攻击而受到伤害，脚底以外部分接触地面的情况

2、即使未受伤害，选手倒下后不能迅速起身的情况亦为击倒

3、选手受明显伤害，主裁判判断其继续受攻击的话情况危险时，即使选手没有倒地，主裁判亦宣告击倒（**Standing Down**——站立击倒）

4、击倒读秒随主裁判“down”的口令及手势开始进行。主裁判发出“down”口令之后，场内MC（??）根据记录员的秒表正确计算的秒数进行击倒读秒。只有主裁判可发出“down”口令

5、获得击倒的选手在主裁判作倒地读秒过程中，必须在中立绳角待机，直至主裁判作出指示为止

6、获得击倒的选手不服从上述指示时，主裁判应中断读秒，确认选手移动到中立绳角后再继续读秒

第15条

助手

- 1、选手应有 1 名主助手和 2 名副助手，合计 3 人在拳台侧待机
- 2、3 名助手在回合中必须在指定地方待机
- 3、回合中能对选手作出指示的只有主助手
- 4、助手在回合中不能触碰围绳、绳外台面等拳台的任何地方
- 5、休息时，进入拳台的助手只能有 1 个
- 6、助手在回合中不能进入拳台，也不能触碰选手身体，按第 9 条第 8 项
- 7、拳台上各绳角周围不能放置毛巾等物
- 8、“助手离场”的命令发出后，助手必须马上离开拳台
- 9、助手不遵守上述规定时，裁判员应给予其提醒。第 2 次提醒时开始每次均予以黄牌提示，黄牌提示 3 次时自动转为红牌，该助手须离开比赛场地

第 16 条

服装规定

- 1、选手参加开幕式等的时候须在拳台登场时，须穿着洁净整齐的服装
- 2、3 名助手应统一服装，有义务与选手穿相同的队服。不允许穿 T 恤牛仔裤出场。但是 T 恤作为统一队服是可以的。
- 3、选手比赛着装可自由选择，但须遵守第 2 条、第 17 条及第 19 条

第 17 条

关于护手绷带和胶布。选手的双手除护手绷带和胶布以外不得私自缠戴任何物品。选手必须使用举办者提供的绷带和胶布，不允许使用自己的。选手缠手绷带时，必须到比赛场地领取并使用。不允许在进入会场前缠好绷带。举办者提供的绷带和胶布只能用在拳上，对其余的缠护物一概不提供。缠护必须经裁判员检查及签字

第 18 条

绷带使用细则

选手拳头部分为了保护，可以使用最小限度的绷带，除绷带及胶布外不能再拳面上放任何东西。这里的“最小限度”，是指关于绷带和胶布，裁判员许可的范围

第 19 条

选手除通常使用的绷带、胶布之外，不能以负伤保护伤处为理由使用橡胶、塑料等其他质地的保护物。在缠护伤处时，允许使用纱布绷带、伸缩性绷带，但必须经医生及评判团的检查和签字。没有证明检查过的签名的话，选手必须除下绷带。这时举办者及医生对缠护物等一概不提供。比赛开始之后禁止再对伤处进行缠护

第 20 条

拳套检查

选手在戴拳套前须接受拳套检查，戴上并封好后，检查人员在拳套封条上签名。接受检查后未到比赛结束不能除下拳套。若发现拳套封条有解开过的痕迹，选手必须再次接受拳套检查

第 21 条

关于护齿

比赛中，遇到护齿从选手口中掉落的情况，原则上裁判应将其拾起，呆回合结束后交还到该选手所在绳角

第 22 条

为提高自由搏击的权威，确保比赛的公正，选手在举办者提出要求的情况下有接受药检的义务。检查结果为有药物反应时，选手在该比赛的奖金将被没收

第 23 条

体检

选手在比赛前必须接受由大会医生进行的体检。在淘汰赛时，获胜选手有义务在比赛后再次接受体检

第 24 条

关于选手负伤处的治疗

- 1、大会医生在比赛中不能对各选手进行治疗。按第 11 条
- 2、比赛回合中助手也不允许对选手负伤处作任何治疗
- 3、即使在休息时，也不允许对负伤处作缠护治疗。按第 19 条

第 25 条

关于选手跌落拳台外的情况

选手跌落拳台外时，比赛时间暂停，由医生对其作检查。同时评裁判委员会研讨跌落的原因：

- 1、判定为有效技术造成击倒时
 - a、比赛能继续的情况：记入击倒 1，从停止的时间开始继续比赛
 - b、比赛不能继续的情况：作医生终止，判为技术击倒
- 2、判定为非击倒时
 - a、比赛能继续的情况：从停止的时间开始继续比赛
 - b、视作因双方偶发性引起的负伤，按第 12 条第 3 项

第 26 条

出现不能按本协会规定明确处理的问题时，由评判长、评判员商议处理